

证券代码：838791

证券简称：鑫裕智造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##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6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齐义乐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4月2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2,5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孙培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4月2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赵阳先生为公司分管经营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4月2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范金亮先生为公司分管预算成本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4月2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姜志清先生为公司分管技术质量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4月2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陈琦女士为公司分管设计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4月2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永波先生为公司分管研发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4月2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象。

聘任张燕女士为公司分管物业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齐义金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2,499,9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4.999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齐义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2,499,9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4.999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备注：此处所指财务负责人等同于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财务总监职位。

## 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许鹏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许鹏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4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

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属于正常的换届工作，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- 3、《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